

110年度科技部查核結果通知回復表

受查機關、學

國立清華大學

查核編號	計畫編號	主持人	通知事項
54	108-2622-8-XXX-XXX	〇〇〇	1、憑證編號5購置「紫外光可見分光光譜儀」1台，依原始憑證黏存單之附件「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勞務採購申請單」及本案108年11月18日驗收紀錄之說明，本案保固年限1年且自驗收合格日起保固1年，查本案於108年11月18日辦理驗收紀錄，惟本案承商「〇〇〇有限公司」於108年11月18日開立之保固證明書，其保固期間為自完成安裝、驗收合格之”次”日起，保固一年(108.11.18~109.11.17)，與本案保固時間規定未符，請查明修正。
			2、憑證編號6購置「氣相層析儀(FID)-火焰離子偵檢器」1套，依原始憑證黏存單之附件「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勞務採購申請單」及本案108年11月30日驗收紀錄之說明，本案保固年限1年且自驗收合格日起保固1年，查本案於108年11月30日辦理驗收紀錄，惟本案承商「〇〇〇有限公司」於108年11月30日開立之保固證明書，其保固期間為自完成安裝、驗收合格之”次”日起，保固一年(108.11.30~109.11.29)，與本案保固時間規定未符，請查明修正。
			3、憑證編號3、4、7、14、15、16、17、19、20，付款金額為新臺幣15,750元、75,000元、218,500元、140,000元、150,000元、110,000元、370,000元、500,000元、99,992元，發票日期為108.9.25、108.10.2、108.11.20、109.2.27、109.3.6、109.3.9、109.3.6、109.1.3、109.3.26，核銷日期為108.11.13、108.11.13、109.1.20、109.4.20、109.4.20、109.4.20、109.4.20、109.5.4、109.5.14，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55	108-3017-F-XXX-XXX	〇〇〇	憑證編號5、6、8、12，付款金額為新臺幣383,760元、834,000元、305,550元、10,344元，發票日期為108.7.30、108.8.1、108.9.24、108.11.21，核銷日期為108.9.18、108.10.1、108.12.13、109.2.26，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110年度科技部查核結果通知回復表

受查機關、學

國立清華大學

查核編號	計畫編號	主持人	通知事項
56	108-3017-F-XXX-XXX	○○○	1、憑證編號1、4、5、6、7、12、13、14、15，付款金額為新臺幣40,000元、997,500元、200,000元、128,000元、10,500元、360,000元、499,000元、498,500元，發票日期為108.4.23、108.11.25、108.11.25、108.12.20、109.2.26、109.2.26、109.2.26、109.2.26，核銷日期為108.6.14、109.2.5、109.2.5、109.2.26、109.4.1、109.4.16、109.4.16、109.4.20，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2、憑證編號9購置「高溫爐」1台，依本案「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及勞務採購驗收授權書」之說明，本案主驗人員為○○○，授權XXX為主驗人員，復依本案109年2月11日驗收紀錄之說明，驗收紀錄之承辦採購單位承辦人員為XXX，主驗人員同為XXX，參依政府採購法第71條第3項規定：「機關承辦採購單位之人員不得為所辦採購之主驗人或樣品及材料之檢驗人。」，是否妥適，再請考量。
			3、憑證編號13購置「高溫爐」1台，依原始憑證黏存單之附件「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勞務採購申請單」之說明，本案並無保固條件，惟依本案109年2月22日驗收紀錄卻載明本案自驗收合格日起保固1年，是否有誤植之處，請查明修正。
57	108-2823-8-XXX-XXX	○○○	1、憑證編號1、2，付款金額為新臺幣50,000元、80,000元，發票日期為109.3.5、109.4.10，核銷日期為109.5.4、109.6.3，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2、以政府採購法辦理之小額採購，似有不當分批辦理情形(如：憑證編號25購置「PHP均溫板圖騰、氯化蝕刻圖騰製作、銅鍍合金板材..」及憑證編號41購置「PHP均溫板蝕刻、均溫板蝕刻、銅箔..」，廠商皆為○○○有限公司，核銷金額各為81,000元及60,000元，發票日期各為109.1.9及109.1.15；有相同廠商辦理日期相近之採購金額，合計已逾10萬元以上)，應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14條及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13條之規定辦理。

110年度科技部查核結果通知回復表

受查機關、學

國立清華大學

查核編號	計畫編號	主持人	通知事項
			3、以政府採購法辦理之小額採購，似有不當分批辦理情形(如：憑證編號33購置「感溫棒、溫測元件、感溫線」及憑證編號46購置「實驗用壓力轉換器…等」，廠商皆為○○○有限公司，核銷金額各為99,600元及48,700元，發票日期各為109.1.10及109.2.8；有相同廠商辦理日期相近之採購金額，合計已逾10萬元以上)，應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14條及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13條之規定辦理。
58	107-2112-M-XXX-XXX	○○○	憑證編號3購置「3keV離子濺鍍槍1台」及憑證編號5購置「8T磁場超高真空低溫掃描穿隧式電子顯微鏡鍍槍1台」，依原始憑證黏存單之附件「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勞務採購申請單」，文件內相關欄位「5.研發處(經費審查)」仍以「國科會」敘明，查本部已於103.3.3升格為科技部，建議學校相關文件應一併修正。
59	108-2218-E-XXX-XXX	○○○	憑證編號2、4、6、7付款金額為新臺幣15,999元、11,000元、11,771元、25,000元，發票日期為108.9.6、109.3.30、109.5.20、109.5.18，核銷日期為108.11.21、109.5.20、109.7.3、109.7.14，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60	108-2622-E-007-XXX-XXX	○○○	1、憑證編號2及3付款金額為新臺幣56,100元及40,000元，發票日期為109.10.30及109.10.30，核銷日期為109.12.11及109.12.11，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2、○○○醫院執行部分：計畫內有同一廠商辦理多項估價金額未達新臺幣十萬元之採購，辦理時間相近(如：憑證編號7、8、13、17、19、20，均為購置「研究實驗材料試劑」，廠商皆○○○有限公司，核銷金額各為46,761元、48,930元、22,010元、48,930元、6,680元及26,720元，發票日期各為109.5.6、109.6.1、109.7.2、109.8.27、109.9.11及109.9.10，查依貴○○○所訂「政府機關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支用作業要點」若為呈准自購者，金額為新台幣三千元以上、十萬元以下之採購案件須檢附三家估價單擇廉價購置……」，似有規避適用級距情形，應注意是否有異常情形，落實依規定辦理。

110年度科技部查核結果通知回復表

受查機關、學

國立清華大學

查核編號	計畫編號	主持人	通知事項
61	108-2112-M-XXX-XXX	○○○	憑證編號2，付款金額為新臺幣40,000元，發票日期為109.10.27，核銷日期為109.12.21，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62	106-2311-B-XXX-XXX	○○○	1、憑證編號1購置「全自動蛋白純化層析儀1台」金額新臺幣900,000元，依科研採購辦法辦理，經查核結果缺失情形如下：(1)依原始憑證黏存單之附件「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勞務採購申請單」，文件內相關欄位「5.研發處(經費審查)」仍以「國科會」敘明，查本部已於103.3.3升格為科技部，建議學校相關文件應一併修正。(2)復依前項申請單之說明，本案並無保固條件，惟依本案106年12月14日驗收紀錄卻載明本案自驗收合格日起保固2年，是否有誤植之處，請查明修正。
			2、以政府採購法辦理之小額採購，似有不當分批辦理情形(如:憑證編號10購置「固相萃取匣、透明樣品瓶含蓋組…」及憑證編號11購置「HPLC碳18層析管柱、保護管柱…」，廠商皆為○○○有限公司，核銷金額各為86,008元及86,494元，發票日期各為106.11.17及106.12.1；有相同廠商辦理日期相近之採購金額，合計已逾10萬元以上)，應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14條及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13條之規定辦理。
			3、以政府採購法辦理之小額採購，似有不當分批辦理情形(如:憑證編號29購置「優質酒精…」、憑證編號70「丙酮…」、憑證編號82購置「實驗藥品一批」、憑證編號104購置「溶解酵素…」及憑證編號127購置「優質酒精…」，廠商皆為○○○有限公司，核銷金額各為89,960元、8,070元、46,595元、99,150元及82,670元，發票日期各為107.7.31、107.12.6、107.11.7、108.1.28及108.5.20；有相同廠商辦理日期相近之採購金額，合計已逾10萬元以上)，應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14條及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13條之規定辦理。

110年度科技部查核結果通知回復表

受查機關、學

國立清華大學

查核 編號	計畫編號	主持人	通 知 事 項
63	108-2622-E-XXX-XXX	〇〇〇	1、以政府採購法辦理之小額採購，似有不當分批辦理情形(如:憑證編號22購置「實驗耗材1批」、憑證編號23「實驗耗材1批」，廠商皆為〇〇〇有限公司，核銷金額各為49,929元、99,825元，發票日期各為108.6.13及108.7.9；有相同廠商辦理日期相近之採購金額，合計已逾10萬元以上)，應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14條及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13條之規定辦理。
			2、憑證內有多筆核銷作業(例如:憑證編號2至23、37至45、47至51、55至59、64至82等，發票日期與核銷日期均未符規定。)未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64	107-2221-E-XXX-XXX	〇〇〇	1、憑證編號1，付款金額為新臺幣250,000元，發票日期為107.9.21，核銷日期為108.1.2，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2、憑證編號2購置「保冷式試劑承載盤1台、樣品承載盤1台」金額新臺幣200,000元，依科研採購辦法辦理，經查核結果缺失情形如下： (1)發票日期為108.11.27，核銷日期為109.2.13，核銷作業請注意依政府採購法第73條之1規定辦理。 (2)本案「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勞務採購申請單」之說明，本案並無保固條件，惟依本案108年11月27日驗收紀錄卻載明本案自驗收合格日起保固1年，是否有誤植之處，請查明修正。
			3、憑證編號4購置「生物反應控制器1組」金額新臺幣200,000元，依科研採購辦法辦理，依本案「國立清華大學科研採購財物、勞務採購申請單」之說明，本案並無保固條件，惟依本案109年10月13日驗收紀錄卻載明本案自驗收合格日起保固1年，是否有誤植之處，請查明修正。
65	108-2622-M-XXX-XXX	〇〇〇	符合規定。